



本书由武汉纺织大学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出版

促进我国生态文明发展的 财政政策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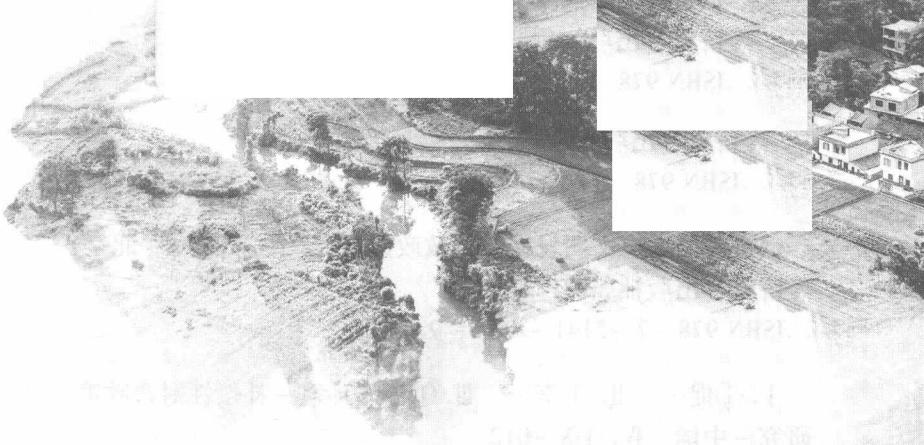
李正旺◎著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本书由武汉纺织大学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出版

促进我国生态文明发展的 财政政策研究

李正旺◎著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促进我国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研究 / 李正旺著 .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2017.12
ISBN 978 - 7 - 5141 - 8636 - 9

I. ①促… II. ①李… III. ①生态环境 - 补偿性财政政策 -
研究 - 中国 IV. ①X - 0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73298 号

责任编辑：于海汛 李 林

责任校对：杨晓莹

责任印制：潘泽新

促进我国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研究

李正旺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142

总编部电话：010 -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010 - 88191522

网址：www. esp. com. cn

电子邮件：esp@ esp. com. cn

天猫网店：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http://jjkxcb. tmall. com

固安华明印业有限公司印装

710 × 1000 16 开 11.5 印张 190000 字

2017 年 12 月第 1 版 201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8636 - 9 定价：39.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 - 8819151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 - 88191586)

电子邮箱：dbts@ esp. com. cn)

前　　言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发展取得了显著的成就，经济总量不断上升，经济结构不断优化，综合国力不断增强，人均收入不断增长。目前，我国GDP已经达到了世界第二的位置，尤其在部分地区，已经达到了发达国家水平。然而值得注意的是，经济发展与环境、资源方面的矛盾日益严重，环境污染、资源浪费与经济增长相伴而生，已经逐步成为影响经济发展、社会进步的重要因素。在这一背景之下，循环经济、低碳经济、新能源经济等新的经济模式层出不穷，生态文明也应运而生。促进生态文明发展不仅是我国即将实施的“十三五”规划的一项重点内容，同时也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过程中的一项重要目标。

毋庸置疑，目前生态文明的研究仍然处于起步阶段。尽管对环境、资源财政政策，对生态文明及其相关的财政政策有了一定的研究，然而依然没有厘清财政政策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理论基础，没有阐明财政政策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运行机理。除此以外，促进我国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的现状分析、效应分析、借鉴分析及优化路径也不够系统、深入。因此，加强促进我国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的研究势在必行，意义深远。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1
第二章 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基础理论	22
第一节 生态文明的概念界定	22
第二节 中国传统文化与生态文明发展	23
第三节 市场失灵理论与生态文明发展	25
第四节 财政分权理论与生态文明发展	30
第三章 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运行机理	38
第一节 政府对生态文明领域的介入方式	39
第二节 财政政策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着力点	47
第三节 财政政策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实现途径	50
第四章 我国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	55
第一节 我国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的历史	55
第二节 我国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的现状	58
第三节 我国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存在的问题	70
第五章 促进我国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效应分析	79
第一节 支出性财政政策效应分析	79
第二节 收入性财政政策效应分析	86
第六章 国外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的经验及 对我国的借鉴	96
第一节 美国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研究	96

第二节 日本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研究	99
第三节 欧盟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研究	104
第四节 其他国家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研究	105
第五节 国外促进生态文明发展财政政策经验以及 对我国的启示	112
第七章 优化促进我国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路径	114
第一节 支出性财政政策	114
第二节 收入性财政政策	117
第三节 其他财政政策	124
第四节 相关配套措施	125
附录一 《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	129
附录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142
附录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149
附录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160
参考文献	169
后记	176

第一章

导 论

一、研究的背景及意义

(一) 研究背景

纵观人类社会的历史，是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两大基本矛盾作用的历史。就生产力的角度来看，从石器时代、青铜器时代到铁器时代，从蒸汽机的发明、电的应用到计算机的产生、原子能的应用及航天技术的飞速发展，再到互联网的兴起、信息时代的来临，生产力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飞跃。就生产关系的角度来看，从私有制的产生、阶级的形成，国家的出现，从奴隶与奴隶主的关系，农民与地方的关系，工人与资本家的关系，到人民内部矛盾，生产关系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变革。就经济基础的角度来看，从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社会形态发生了一次又一次的转变。生产关系以及建立在其之上的经济基础经历一次又一次的变革。就上层建筑而言，从奴隶国家、封建国家、资本主义国家到社会主义国家，从人治社会到法治社会，专制社会到民主社会，上层建筑领域完成一次又一次的更替。人类社会的历史进程，主要存在于认识自然与改造自然的不断进步之中。然而，在这一过程的背后，有一个问题是值得思考的：自然除了认识和改造之外，是否也需要保护？答案是肯定的。由于人们过度地改造自然，人的生存环境、自然界的资源数量呈现出退化的特征，尤其是近年来，有愈演愈烈的趋势。20世纪中叶发生的比利时马斯烟雾事件、伦敦烟雾事件、日本水俣病事件等“八大环境公害事件”、20世纪80年代发生的意大利塞维索化学污染事件、美国三里岛核电站泄漏事件、墨西哥液化气爆炸事件

等“新八大环境公害事件”以及近年来发生的印度尼西亚海啸灾难、日本福岛核泄漏事件、中国出现的雾霾问题迫使人们不得不在认识自然、改造自然的背后，逐步开始重视保护自然的问题，即生态文明的问题。

回顾生态文明的历史，最初的萌芽可以追溯“生态”一词的产生。1866年，德国科学家海克尔在《生物体普通形态学》一书中首次提出了“生态”的概念。而此时的生态仅仅指生物群落的生态状态。20世纪20年代，美国社会学家帕克与伯吉斯在其所著的《社会学科学导论》中第一次提出了“人类生态学”的概念，同时也标志着运用生态学的方法解决人类社会问题的产生。1935年，英国学者坦斯勒在《人类生态学》一书中进一步提出了“生态系统”的概念，开启了人类从宏观的角度认识自然生态环境的先河。

20世纪60年代，生态学的研究领域进一步拓宽，逐步形成人文学科融会贯通的新道路，从自然界生态的研究逐步演变为社会生态的研究。1962年，美国生物学家卡逊在其出版的《寂静的春天》一书中提出如果环境问题得不到解决，人类将会面临灾难。《寂静的春天》一书的出版，引起了世界范围内的强烈反响，引发了人类对环境问题的深入思考。该书的出版不仅是人类生态意识觉醒的标志，而且成为现代环境保护运动史上的一座丰碑。1966年，美国经济学家彼德林更是提出了“地球宇宙飞船理论”，将人类生活的地球比作太空中的宇宙飞船，假如开发自然资源不合理的话，便会使人类社会因资源的过度开发而走向灭亡。

20世纪70年代，随着两次能源危机的到来，经济发展与资源短缺的矛盾进一步突显，1972年，麻省理工学院米都斯教授等发表了震撼世界的著名研究报告——《增长的极限》。该报告展示了人类无止境地追求增长所带来的恶果，提出了增长极限的理论，引发了人们对经济发展模式的反思。

20世纪80年代，人类社会开启了可持续发展道路的探索。1980年，世界自然保护组织发表的《世界自然保护战略》中首次提出了“可持续发展”这一概念。1983年联合国大会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授命前挪威首相布伦特兰夫人组建“世界环境与发展委员会”，就人类的未来发展与环境问题进行了全面研究。

20世纪90年代，可持续发展战略也逐渐成为了国际环境与发展政策的潮流，现代意义上的生态文明也悄然兴起，环境问题成为了全球关注的焦点。1990年，皮尔斯和图奈在《自然资源和环境经济学》一书中首次

使用了“循环经济”一词，从资源管理的角度讨论物质循环，试图依据可持续发展原则建立资源管理规则，并建立物质流动模型。1992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大会在巴西的里约热内卢召开，会议通过了《21世纪议程》这个重要文件，该文件高度凝练了对可持续发展理论的认识。1995年，美国著名作家莫里森在其出版的《生态民主》一书中，提出了现代意义上的生态文明的概念，该书把生态文明看作农业文明、工业文明之后的一种新的文明形式。1997年为了人类免受气候变暖的威胁，除美国外，大多数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参加国在日本京都的三次会议上签署了《京都议定书》，环境问题开始成为世界范围内广泛注意的问题之一。

进入2000年以后，生态问题进一步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2002年，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巴黎发布了《全球环境综合报告》，该报告预言了100年后，即2100年人类可能面临的生态问题，进一步唤醒人们对于生态领域的关注。2009年12月，192个国家的代表在哥本哈根召开联合国气候会议，就《京都议定书》一期到期后全球应对气候变化签署新的协议，开启了人类社会应对生态问题的新纪元。2014年世界气候大会在秘鲁首都利马召开，会议指出，与会国将在2015年初制定并提交2020年之后的国家关于气候的自主决定贡献，并对相关细节做出要求，会议将国家对生态文明的自主贡献提高到了一个新的高度。

生态问题在国外从概念引入到普遍关注经历了一个半世纪的变迁，而在我国现阶段的生态问题认识则与党的政策息息相关，紧紧相连。

改革开放以前，在“与天斗其乐无穷，与地斗其乐无穷”的“斗争哲学”指引之下，形成了所谓的“人定胜天”的思想，在大炼钢铁、大跃进、农业学大寨等屡次运动中，对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造成了严重的破坏。

改革开放以后，党和国家的领导人逐渐意识到生态问题的重要性，初步形成了较为系统的环保理念，这一思路逐步反映在党的十二大至十六大的报告中，“人口控制”“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治理污染”“改善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循环经济”“低碳经济”“‘两型’社会”等关键词逐渐成为报告中的亮点。然而，不可否认的是，经济建设依然是这一时期的中心，在如何处理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的关系问题上，在GDP为纲的政绩指标引导下，政策的决策者与执行者更多的倾向于经济发展，从而造成了生态领域的进一步破坏，特别是在世纪交替之际，我国甚至出现了较为严重的“生态危机”。

2007年，党的十七大报告中将“生态文明”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目标，第一次正式写入党的正式文献，这是生态问题在我国理论上的一次升华。在传统的社会发展过程，政治、经济、文化、社会是主要方面，而且生态问题的引入，进一步表明了生态问题在经济发展全局的地位和高度。

2012年11月，党的十八大报告中“生态文明”的地位进一步突显。报告指出，应“把生态文明发展放在突出地位，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报告使用单独一章以“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发展”为题来论述如何建设生态文明，由此来构建起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五位一体”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布局”。

2013年11月，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进一步指出，建设生态文明，必须建立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阐述了源头保护制度、损害赔偿制度等一系列的具体制度，将生态文明建设进一步细化。

2014年10月，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首次以专题研究部署的形式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这一部署也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法治基石。

纵观国内外生态文明的发展史，“生态文明”这一概念的提出既反映了全球性的问题，又反映了区域性的问题，既反映了发展性的问题，又反映了现实性的问题。然而在建设生态文明的问题上则任重而道远。从财政政策的角度来看，以德国、日本为代表的部分国家，根据其本国的国情，运用包括财税手段在内的多种发展手段，通过循环经济等多种发展模式，在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修复生态领域有许多先进的经验，为我国生态领域问题的解决提供了宝贵的借鉴。我国近年来通过政府采购、直接投资、财政补贴、税收征收、税收优惠等财政政策在节约资源、保护环境、调节生态等领域也积累了一定的宝贵的经验。然而，就我国的现实而言，资源浪费、环境污染、生态破坏的形势依然严峻，而受社会发展阶段影响，财政政策的改革与完善尚需时日，因此，通过财政政策促进我国生态文明发展还任重而道远。

（二）研究意义

本书将在已有研究基础上，对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这一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具有较强的理论与现实层面的科学意义，试图在以下方面作出科学贡献。

1. 理论意义

(1) 进一步完善了经济发展阶段论。根据马斯格雷夫与罗斯托的经济发展阶段论，财政政策在社会发展的不同阶段就其结构而言，侧重点是不同的。在经济发展的早期阶段，国家的投资主要集中于维持性支出和公共投资，政府政治职能的重点在国防领域，治安领域，经济职能的重点在于桥梁、道路、铁路、电力、通信、水利等基础设施和煤、石油、天然气、钢铁、有色金属等基础产业投资。在这一阶段，人们的生活水平相对较低，社会领域的支出相对弱化。而在经济发展的中期阶段，由于公共投资已经具备一定的规模，政治投资将让位于私人投资，这个时候政府职能开始转向社会领域，开始侧重于缩小收入的差距。随着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到经济发展的成熟阶段，人们的收入不断地增长，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收入弹性较高的公共产品或者混合产品开始成为政府发展的重点，这个时候政府也开始日益注重资源与环境领域发生的变化，生态文明也就开始走入人们的视野。因此，在经济发展阶段论中引入生态文明概念是经济发展阶段论的题中应有之义。

(2) 进一步完善了财政分权理论。根据偏好误识论、辖区受益论、以足投票论和俱乐部理论，在处理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的关系上，倾向于分权而非集权。然而，现实的问题相对复杂。如温室效应问题，不仅仅市场领域存在的外部性的问题，而且政府领域也存在失灵的问题。换句话，这个问题不仅是国内的问题，也涉及国与国之间的问题，任何一个国家先治理，其他国家都有“搭便车”的可能。又如，长江三峡工程的修建，除了湖北、重庆电力受益之外，华中、华东、华南电网也在受益，同时，由于工程的修建对湖北、重庆的影响既有确定性的一面，又有不确定性的一面，这样，区域间的财政如何分配，对于不确定性的一面如何补偿，这些问题有待从财政分权领域进一步解决。

2. 现实意义

(1) 研究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是落实党的十八大报告精神的重要举措。十八大报告指出：“必须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把生态文明发展放在突出地位，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从报告可看出，生态文明虽然是一个生态问题，但已经融入到经济、政治、文体、生态的各个领域和

整个过程，它的发展与包括经济建设在内的其他建设息息相关，紧紧相连。作为经济建设的重要手段之一财政政策在其发展过程中也有着特殊的作用，如通过税收政策抑制环境污染的进一步漫延，通过财政补贴鼓励生产领域或者消费领域的资源节约，通过财政投资修复已经破坏的生态环境，这些早已出现在世界各国的生态治理过程之中，也是党的十八大报告的题中应有之义。因此，研究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是落实党的十八大报告精神的重要举措。

(2) 研究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是实现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根本途径。改革开放以来，尽管我国在经济领域取得了巨大的成就，然而也面临着资源约束趋紧、环境污染严重、生态系统退化的严峻形势，在这一背景之下，转变传统的经济发展方式，树立生态文明的理念，从工业文明过渡到生态文明，实现污染的充分治理，资源的合理利用以及生态的有效保护，是时代发展的根本要求。作为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重要工具之一，财政政策有着当仁不让的义务和无可比拟的优势，如环境工程的建设离不开财政资金的支持，资源节约的行为离不开税收政策的引导，生态方案的形成离不开财政补贴的激励。因此，研究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是实现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根本途径。

综上所述，促进生态文明发展的财政政策的研究既是财政政策研究的理论上的升华，同时也是资源环境研究实践上的提升，具有理论基础与现实热点“双重”意义。

二、文献综述

1. 关于环境财政政策的研究

(1) 关于环境政府采购。刘斌(2006)认为，国内实施绿色政府采购的条件已基本成熟。^① 沈兴兴、刘尊文(2008)认为，在建设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背景下，应加快政府绿色采购进程，尽快建立可持续消费制度。^② 张灼、丁琼清、王跃辉(2011)介绍了湖北省武汉市开展绿色政府采购的

^① 刘斌：《共同努力继续推进政府绿色采购工作——专访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相关负责人》，载于《中国政府采购》2006年第6期。

^② 沈兴兴、刘尊文：《推行政府绿色采购建立可持续消费制度》，载于《环境与可持续发展》2008年第2期。

基本情况，通过制定“绿色”政府采购标准，推行绿色政府采购计划，建立政府采购“绿色通道”，带动“绿色”消费模式的形成等诸多手段，武汉市绿色政府采购取得了较好的效果。^① 子非（2006）认为绿色政府采购是国际趋势，丹麦、美国、加拿大等国都制定绿色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将经过环境认证的产品优先列入采购目录，而日本政府在这一问题上更加严格，实行了强制采购政策。^② 王秀珍、宿海颖、何友均等（2011）分析了法国、英国、荷兰、丹麦和日本等主要发达国家实施林产品绿色采购政策的基本内容，同时评估了实施林产品绿色采购政策对不同层面的影响，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我国实施林产品绿色采购的相关政策建议。^③ 刘卫平（2014）认为，积极推动集政府采购、财政融资等全方位的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产业投资基金体系建设，对提高我国环境污染治理水平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④

（2）关于环境财政投资。詹蕾（2015）以农业为切入点，以湖南省财政支农投入及环保效应为研究对象，认为财政支农投入是加大生态保护建设力度的基本前提。^⑤ 王茜（2015）认为我国经济发展水平虽然有了巨大提高，但也给环境带来了巨大的压力，尤其是一些乡镇地区，环境污染问题更加突出。财政支出对乡镇环境污染治理有重要影响，研究财政支出在乡镇环境污染治理中的作用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⑥ 赵美丽、吴强（2014）认为当前环境财政支出呈现出规模不断扩大的特点，但是从彻底提高基本环保质量的角度来看，还存在着很大的提升空间。因此，政府应该从政策上对财政投资等几个方面加以完善。^⑦ 卢洪友、田丹（2014）认为，财政支出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可以区分为“直接效应”和“间接效应”，前者表示财政支出直接影响环境质量，而后者表示财政支出通过影响经济增长水平进而影响环境质量。通过对我国30个省份1998~2010年

^① 张灼、丁琼清、王跃辉：《把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放在政府绿色采购的突出位置》，载于《中国政府采购》2011年第12期。

^② 子非：《政府采购步入绿色环保时代：环境标志产品优先》，载于《中国招标》2006年第12期。

^③ 王秀珍、宿海颖、何友均等：《主要发达国家林产品绿色采购政策影响评估与借鉴》，载于《林业经济》2011年第11期。

^④ 刘卫平：《我国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产业投资基金建设路径探讨》，载于《环境保护》2014年第10期。

^⑤ 詹蕾：《财政支农投入对湖南农业生态环境的影响研究》，载于《改革与开放》2015年第3期。

^⑥ 王茜：《浅析财政对乡镇环境污染治理的作用》，载于《经济管理者》2015年第6期。

^⑦ 赵美丽、吴强：《促进环境保护的财政支出政策》，载于《环境与发展》2014年第1期。

的面板数据进行分析，其结果表明相对于直接效应而言，间接影响效应更为显著。^① 关海玲、张鹏（2013）从公共产品供给视角分析了财政支出对环境污染的影响，并通过实证研究认为财政支出的上升能够显著降低污染排放。^②

（3）关于环境税问题。李嘉昕（2015）通过对我国现有环境税相关立法的分析，结合我国当前环境的状况，并借鉴国外环境税立法的成功经验，提出我国环境税制度设计建议。^③ 王慧（2015）认为环境税具有累退性，容易给低收入群体和家庭带来负面影响，从而违背税法的分配正义原则。为了确保成功制定环境税，基于分配正义立场与产业竞争目标，各国针对环境税纳税主体采取环境税税后免除制度和实施必要的税收免除制度。^④ 李金荣（2015）认为，环保税收政策分散于现有的税收体系中，其发挥的调控作用有限，因此，他结合我国现实情况，并借鉴发达国家开征环境税的先进经验，针对性地对我国开征环境税提出相关建议。^⑤ 尹磊（2014）以生态文明建设为切入点，探讨了我国环境税制度构建的相关环节以及环境税与其他政策的协调配合。^⑥ 程黎（2013）分析了环境税成为地方主体税种的可能性。并认为营业税将不再是地方主体税种，而环境税很可能成为地方主体税种之一。^⑦ 付慧姝（2012）认为，在环境税方案的设计中，其课税的目标是体现税收公平、实现税收效率，而污染者负担原则是构建环境税制度、界定纳税主体范围的重要基础。^⑧ 邢斐、何欢浪（2011）分析了合理征收环境税对我国发展绿色国际贸易的意义。^⑨ 杨志勇、何代欣（2011）分析了环境税与公共政策的关系，指出环境税的开征要与“减税”政策相配合，与环境专项支出相协调，才能更好地实现公共

^① 卢洪友、田丹：《中国财政支出对环境质量影响的实证分析》，载于《中国地质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2014年第7期。

^② 关海玲、张鹏：《财政支出、公共产品供给与环境污染》，载于《工业技术经济》2013年第10期。

^③ 李嘉昕：《关于开征我国环境税立法之新思考》，载于《资源与产业》2015年第5期。

^④ 王慧：《分配正义、产业竞争与环境税的制定》，载于《中国政法大学学报》2015年第3期。

^⑤ 李金荣：《我国开征环境税的紧迫性及对策建议》，载于《价格理论与实践》2015年第2期。

^⑥ 尹磊：《环境税制度构建的理论依据与政策取向》，载于《税务研究》2014年第6期。

^⑦ 程黎、刘刚：《“十二五”时期环境税成为地方主体税种的可能性》，载于《宏观经济研究》2013年第1期。

^⑧ 付慧姝：《论我国环境税立法的基本原则》，载于《江西社会科学》2012年第4期。

^⑨ 邢斐、何欢浪：《贸易自由化、纵向关联市场与战略性环境政策——环境税对发展绿色贸易的意义》，载于《经济研究》2011年第5期。

政策目标。^①

(4) 关于环境财政补贴。顾洋(2014)认为试图构建理论模型以探寻一套兼具改善本国社会福利和有效保护国内企业市场竞争力的绿色贸易政策组合工具。^②田嫄(2014)以沪市5个重污染行业的A股公司为研究对象,从如何使上市公司主动披露其环境信息和政府如何促进企业履行其环保义务出发,研究政府环境财政补贴对环境信息披露水平的影响。^③杨仕辉、王麟凤(2015)认为,由于市场机制的特殊作用会导致企业的环境研发水平低效率,因此,政府可以通过补贴引导企业环境研发。同时,通过构建模型、数理推导与数值模拟,可以对最优环境研发补贴政策进行分析。^④

(5) 关于环境与财政分权问题。谭志雄、张阳阳(2015)通过实证分析研究发现财政分权与环境污染排放呈负相关。财政分权度高的东部地区一方面拥有充足的环境治理资金;另一方面向中西部转移大部分污染产业,从而可以有效控制并减少环境污染。与此同时,财政分权度较低的中西地区由于财政资金相对匮乏,一方面承接产业转移以发展经济;另一方面又要承担高负荷的环境污染治理成本,从而导致经济发展的目标难以实现。^⑤陈宝东、邓晓兰(2015)以我国长三角地区26个城市2003~2012年的数据为研究样本,分析了城市层面财政分权与环境污染的关系,指出财政分权的提高会增加污染物的排放其根本原因是官员考核机制存在缺陷。^⑥刘建民、王蓓、陈霞(2015)以2003~2012年的272个地级市面板数据建立模型,分析了财政分权与环境污染的相互关系,指出财政分权对环境污染的影响效应存在显著的非线性的特点。他们同时指出,根据我国国情,改变地方政府绩效考核机制等措施是当前改善我国环境现状的重要途径。^⑦吴顺恩(2014)指出,一方面财政分权度的提高加重了环境负担;另一方面,地方政府追求经济增长加深了财政分权对环境质量的负面

① 杨志勇、何代欣:《公共政策视角下的环境税》,载于《税务研究》2011年第7期。

② 顾洋:《环境规制、绿色研发补贴与战略性绿色贸易政策》,浙江大学2014年硕士论文。

③ 田嫄:《环境补贴与企业环境信息披露》,载于《会计师》2014年第1期。

④ 杨仕辉、王麟凤:《最优环境研发补贴及技术溢出的效应分析》,载于《经济与管理评论》2015年第5期。

⑤ 谭志雄、张阳阳:《财政分权与环境污染关系实证研究》,载于《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15年第4期。

⑥ 陈宝东、邓晓兰:《财政侵权是否恶化了城市环境质量——基于长三角地区26个城市的经验证据》,载于《经济体制改革》2015年第5期。

⑦ 刘建民、王蓓、陈霞:《财政分权对环境污染的非线性效应研究——基于中国272个地级市面板数据的PSTR模型分析》,载于《经济学动态》2015年第3期。

影响，同时，财政分权度对环境污染程度的影响也存在一定的区域差异。^① 张玉、李齐云（2014）利用2003~2010年我国30个省份的面板数据建立模型，通过分析指出，地方政府环境治理效率较低，且地区之间差异较大，同时提高地方政府环境财政支出的技术效率，建立经济—环境福利共享的收入增长机制等对策建议。^② 黄万华、白永亮（2013）在相关研究的基础上，探讨财政分权影响区域环境质量机理的路径与制度成因。他们指出，在社会转型期，地方政府间财权与环保支出责任不对称等因素是导致财政分权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的主要原因，并依据这些原因提出了相关建议。^③

2. 关于资源财政政策的研究

（1）关于资源补贴的研究。蒋为、张龙鹏（2015）认为，资源税补贴所造成的扭曲在行业内企业间的补贴差异程度上也有表现，这是造成中国制造业资源误置的重要原因之一。^④ 刘滨、康小兰通过对江西省农户的调查，分析当前农业补贴政策下不同资源禀赋农户种粮决策行为，提出农业补贴政策、经营决策能力等是影响农民种粮的主要因素。^{⑤⑥} 白龙（2013）认为，可以通过在修订的SCM协议中明确消除禁止性渔业补贴，从而对鱼类贸易进行管制，以实现对渔业资源的可持续利用。^⑦ 刘伟、李虹（2012）认为，各国长期的改革实践及相关理论研究表明，化石能源财政补贴改革在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的同时，也会对经济、社会产生一系列的负面影响。这些影响成为了各国制定化石能源财政补贴改革政策的重要前提。^⑧

（2）关于资源税的研究。张咏梅、穆文娟（2015）认为，煤炭企业

^① 吴顺恩：《我国财政分权体制下的环境污染问题研究》，载于《生态经济》2014年第12期。

^② 张玉、李齐云：《财政侵权、公众认知与地方环境治理效率》，载于《经济问题》2014年第3期。

^③ 黄万华、白永亮：《财政分析影响区域环境质量机理的制度分析》，载于《统计与决策》2013年第12期。

^④ 蒋为、张龙鹏：《补贴差异化的资源误置效应——基于生产率分布视角》，载于《中国工业经济》2015年第2期。

^⑤ 刘滨、康小兰等：《农业补贴政策对不同资源禀赋农户种粮决策行为影响机理研究——以江西省为例》，载于《中国农学通报》2014年第7期。

^⑥ 金硕仁：《切实保护好耕地资源 落实好农业补贴政策》，载于《中国人大》2013年第2期。

^⑦ 白龙：《海洋渔业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与贸易法的冲突——以渔业补贴为中心》，载于《农业世界》2013年第4期。

^⑧ 刘伟、李虹：《能源补贴与环境资源利用效率的相互关系——化石能源补贴改革理论研究的考察》，载于《经济学动态》2012年第2期。

资源税改革不仅仅会产生宏观效应，同时也会产生一定的微观效应。作为资源税纳税人，改革将直接影响煤炭企业税负。^① 林雪儿（2015）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通过对我国现行资源税制进行研究，通过现状分析、比较分析和借鉴分析，有针对性地提出对我国资源税改革的对策及建议。^② 顾楠（2015）认为，资源税“从价计征”改革能真实反映稀土、钨、钼等相关资源的市场价值，同时，在征收标准和幅度提高以后，也进一步增加了政策对资源领域调控弹性。^③ 高佳琦（2015）通过采用定性与定量方式，分析资源税改革对新疆资源型企业、消费者、税收收入、区域经济以及资源产品出口等方面的影响，为优化资源税制改革提出了对策建议。^④ 杨鹃、付京亚（2015）通过构建模型对我国从价计征的资源税环境效应进行实证分析，指出：相比从量计征方式，资源税在从价计征方式下有效地遏制了资源开采快速增长的势头，但从总体上看，资源税的环境效应还没有得到充分发挥，应通过适度提高税率、扩大从价计征范围、设置浮动和差别税率等措施来完善我国资源税税制。^⑤ 张琴（2015）从内外两个角度分析了资源税变革的原因，同时指出资源税改革关系到我国经济结构的转型以及经济发展的可持续性。^⑥ 孙伟（2014）通过对2000~2010年的省级面板数据进行实证分析，指出科技创新支出与二氧化硫排放量成反相关关系，资源税与二氧化硫排放量成正相关关系。^⑦ 孔凡涛、刘雅文（2014）认为，作为依赖资源的行业，资源税改革将使石化行业资源利用成本上升，从而通过市场调节可以实现行业内优胜劣汰、去粗存精。^⑧ 杨建、彭曦（2013）认为，资源税改革实施后通常会有三方面的影响：一是能够通过征收级差资源税这一特点，调节企业收入，从而实现分配的合理性；二是通过资源税征收从而增加西部省份财政收入，使其有动力去发展能源产业；三是通过资源税的征收提高人们的环境保护意识，从而促使其节约使

^① 张咏梅、穆文娟：《煤炭企业资源税改革效应分析及政策建议》，载于《财会月刊》2015年第3期。

^② 林雪儿：《科学发展观下的资源税改革研究》，载于《中国集体经济》2015年第8期。

^③ 顾楠：《充分发挥资源税的调节作用》，载于《中国有色金属》2015年第7期。

^④ 高佳琦：《新疆资源税改革经济效应分析》，载于《合作经济科技》2015年第7期。

^⑤ 杨鹃、付京亚：《我国资源税从价计征改革的环境效应分析》，载于《价格理论与实践》2015年第6期。

^⑥ 张咏梅、穆文娟：《煤炭企业资源税改革效应分析及政策建议》，载于《财会月刊》2015年第3期。

^⑦ 孙伟：《我国资源税之环保效应实证研究》，载于《生产力研究》2014年第12期。

^⑧ 孔凡涛、刘雅文：《资源税改革助产业扶优汰劣》，载于《化工管理》2014年第1期。